

# 吴川市农业农村局

## 关于清理违法违规海上养殖设施的催告书

本机关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发布《吴川市农业农村局拟清理违法养殖用海设施的通告》，决定对吴川市吴阳镇沙角旋双龙桥至尖紫蛤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吴川市管辖一侧）海域范围内违法违规海上养殖设施进行清理。现将有关事项催告如下：

### 一、清理范围

吴川市吴阳镇沙角旋双龙桥至尖紫蛤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范围内海域（吴川市管辖一侧）。具体坐标为 N21° 16' 50.00" -21° 11' 23.30" ; E110° 38' 02.70" -110° 40' 27.70" 之间。

### 二、清理对象

该区域内的一切违法违规养殖设施及海上构筑物，包括但不限于普通网箱、深水网箱、浮球吊式贝排、浮筏式贝排、棚架式贝排、滩涂插桩养蚝、蚝棍蚝饼作坊（堆放点）等。

### 三、清理时间

从本催告书发布之日起至 3 月 27 日前，当事人必须自行清理海上违法违规养殖设施；依法强制清理时间从 3 月 28 日起。

#### 四、清理要求

(一)自本催告书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未经审批,不得在我市管辖海域范围内设置任何非法用海设施、养殖设施、构筑物及定置网等捕捞设施。

(二)逾期不自行清理拆除的,将依法进行强制清理拆除,所造成的损失由相关责任人自行承担。

(三)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借故干扰阻挠清理拆除工作,违者将按有关法律、法规严肃处理;构成犯罪的,由公安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特此通告。

吴川市农业农村局

2026年3月16日

(联系人:刘振鸿;联系方式:0759-5612111)